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泉建建〔2020〕41号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举办“福建五建杯”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知识竞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泉州开发区、台商投资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局属有关单位，各施工企业：

根据2020年住建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安排，定于6月20日举办“福建五建杯”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知识竞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协办单位：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

承办单位：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二、竞赛活动内容

(一) 竞赛形式

“福建五建杯”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分为初赛（理论考试）和决赛（现场实操）两个部分，决赛阶段由理论考试成绩排名前12名的代表队组成。

(二) 时间、地点

理论考试：2020年6月20日，省五建职工培训中心（泉州市新华南路50号）；

现场实操：2020年6月20日，黎明职业大学扩建工程（一期）PPP项目工地（泉州市丰泽区通港西街298号）。

《福建五建杯安全知识竞赛活动流程及题库.rar》请上泉州建设网下载，具体竞赛时间和方案由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另行通知。

三、参赛对象

工商注册地在泉州市或在泉有承接业务的施工企业均可自愿报名参赛，每家企业限报一支代表队，每支代表队由1名领队和3名参赛选手组成，参赛选手为安全类管理人员（持有安全考核证且注册于该企业）并应提供八闽健康码。

四、奖励办法

比赛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优胜奖6名。

五、报名方式

有意向参赛的施工企业，请于2020年6月10日前向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办公室报名，并将报名表（详见附件2）发

送至协会办公室（联系人：陈丽婷，联系电话：15280876828，邮箱：2432885299@qq.com）。

六、其他事项

（一）竞赛组织单位应早策划、早布置、早落实，确保本次赛事按计划有条不紊进行。

（二）各参赛企业要发动职工积极报名，选拔优秀职工参赛，做好赛前岗位练兵，争取优异成绩。

- 附件：1. 泉州市“福建五建杯”建设工程安全理论知识及施工现场安全实操竞赛活动方案
2. 2020年“福建五建杯”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知识竞赛报名表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6月4日

附件 1:

泉州市“福建五建杯”建设工程安全理论知识 及施工现场安全实操竞赛活动方案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应急管理部关于开展 2020 年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通知》(安委办〔2020〕4 号)文件规定,全面贯彻“全国安全活动月”的活动精神,普及安全知识、强化安全意识、提升安全素质、营造安全氛围,督促施工企业把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摆在重要位置,真正达到“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的目的。

一、竞赛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协办单位: 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

承办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二、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着眼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安全生产和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排查整治工作,推动各级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深入排查安全风险隐患,扎实推进问题整改,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三、竞赛主题

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

四、竞赛活动内容

（一）竞赛形式

泉州市“福建五建杯”建设工程安全理论知识及施工现场安全实操竞赛分为初赛（理论考试）和决赛（现场实操）两个部分，决赛阶段由理论考试成绩排名前12名的代表队组成。

（二）时间、地点

理论考试时间：2020年6月20日9:30-10:30，理论考试地点：省五建职工培训中心（泉州市新华南路50号）

现场实操时间：2020年6月20日14:45-16:00，现场实操地点：黎明职业大学扩建工程（一期）PPP项目工地（泉州市丰泽区通港西街298号，黎明大学校内，由西大门进入）

五、活动组织单位：

初赛（理论考试）裁判组：由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的专家组成。

决赛（现场实操）裁判组：由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的专家组成。

活动工作人员：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六、参赛对象

工商注册地在泉州市或在泉州市行政区域内有承接业务的施工企业均可自愿报名参赛（具体参赛资格由主办方决定），每家企业原则上限报一支代表队，每支代表队由1名领队和3名竞赛选手组成（注：领队可作为替补），参赛选手应为企业“安管人员”（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B或C证，且注册于该企业）。

七、实施阶段

(一) 报名阶段。

有意向参赛的施工企业,请于2020年6月10日前向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办公室报名,并将报名表(详见附表)发送至协会办公室(联系人:陈丽婷,联系电话:15280876828,邮箱:2432885299@qq.com)。

报到时应提供参赛选手身份证、安全考核证原件核验,并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一份和报名表(加盖公章的电子扫描版)一份。

报 名 表

参赛企业			
联系人(领队)		联系电话	
参赛队	姓名	岗位	资格证号
竞赛选手1			
竞赛选手2			
竞赛选手3			

根据福建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部署,笔试阶段报到时及进入现场实操地点黎明大学西大门,请参赛选手及工作人员,通过闽政通APP,提供“八闽健康码”备查,同时佩戴好口罩,并配合测量体温。

(二) 笔试阶段

本次笔试阶段试题,依据现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以及《福建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动态监管办法(2018版)》建立竞赛题库(共计1000题),本次笔试阶段试题由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从题库中选取100题作为竞赛理论笔试题目。

（三）竞赛阶段（现场实操）

实操场地将按类型划分为若干区域，每个区域都将设置不等数量的安全隐患点，参赛选手要尽可能找出所有安全隐患点，将隐患点及正确做法写在答题卡上，并在作答时候注意备注场地区域。

八、比赛最终成绩

最终成绩计算方式为：笔试成绩 × 30% + 现场实操成绩 × 70%

九、竞赛活动流程

泉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知识竞赛活动流程			
日期（6月20日）		项目	备注
上午	9:00-9:30	签到、入座	
	9:30-10:30	笔试	
	10:30-11:20	批改试卷	
	11:20-11:30	公布进入决赛队伍	
	11:30-12:30	就餐	
下午	14:00-14:30	到达竞赛场地	
	14:30-15:00	签到、宣读比赛规则	
	15:00-16:15	现场实操及答题	
	16:15-17:00	裁判评分	
	17:00-17:30	领导讲话、颁奖仪式	

十、奖项设置

一等奖（1名）奖金5000元；二等奖（2名）奖金3000元、三等奖（3名）奖金2000元、优胜奖（6名）奖金1500元。

十一、泉州市“福建五建杯”建设工程安全理论知识及施工现场安全实操竞赛须知

(一) 笔试纪律要求

1. 笔试前会在签到处张贴参赛选手座位号，请各参赛选手在笔试时对号入座；
2. 选手迟到 15 分钟及以上者不得进入考场；
3. 笔试考试时间为 60 分钟，选手开考 30 分钟之后才允许交试卷出场，未交试卷者一律不许离开考场；
4. 选手不得携带任何资料进入考场，违者取消参赛资格；笔试过程中，手机应调为静音。
5. 参赛选手应自觉遵守纪律，不得东张西望、交头接耳、打手势和传递纸条，严禁任何形式的作弊行为。

(二) 笔试规则

1. 由参赛队伍中的三名选手进行笔试；
2. 进入考场，考场座位号应与签到表一致；
3. 报名参赛后无故未参加比赛的，且未请示或说明理由的将给予通报；
4. 最终分数计算方式为三名选手的团体综合分（三人分数相加总分）；
5. 笔试阶段团体综合分取前 12 名，共计 12 支队伍进入竞赛阶段的比赛。
6. 若代表队团体综合分分数并列，将以抽签形式决定排名顺序。

(三) 现场实操纪律要求

1. 实操参赛选手不能有违反考场规则，作弊行为，或不听从

裁判员安排。

2. 实操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严禁使用手机，严禁在场内吸烟、交头接耳或大声喧哗。

3. 在现场实操前，由裁判人员对参赛选手进行安全教育。参赛选手应自觉遵守国家、企业有关安全生产、劳动保护法规和规章制度要求。

4. 实操参赛选手在赛前 15 分钟进入操作技能考场的指定待令区进行签到。并领取竞赛用品。

(四) 现场实操规则

1. 现场实操以及作答时间为 75 分钟，由参赛队伍中的三名选手同时进入实操场地比赛，最终共同完成一份实操答卷。

2. 实操场地将按类型划分为若干区域，每个区域都将设置不等数量的安全隐患点，参赛选手要尽可能找出所有安全隐患点，将隐患点、违反的相关标准及正确做法写在答题卡上，并在作答时候注意备注场地区域。

3. 参赛选手在作答结束后，将答题卡交给裁判员，裁判员将对试卷封装并评分。

4. 最终分数计算方式为三名选手的团体综合分（三人笔试平均分加现场实操得分）。

附件 2:

2020 年“福建五建杯”建设工程安全生产 知识竞赛报名表

参赛企业			
联系人 (领队)		联系电话(手机)	
参赛队	姓名	岗位	资格证号
参赛选手 1			
参赛选手 2			
参赛选手 3			
候补选手 1			

- 说明: 1. 参赛企业可增加 1 个候补选手;
2. 报到时应提供参赛选手身份证、安全考核证原件核验, 并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一份和报名表(加盖公章的电子扫描版)一份。

(此件主动公开)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0年6月4日印发